

# 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安徽昌达字【2026】第2号

## 关于对安徽大区在招投标过程中审查监督失职行为的处罚通知

司属各单位：

2024年12月19日，公司霍邱县2024年度农村安防养护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霍邱项目”）被霍邱县发改委立案调查，导致公司于2025年5月9日遭受行政处罚公示。此事使公司处于被动局面，严重损害公司利益及形象。

经查，霍邱项目被霍邱县发改委行政处罚事件发生经过：霍邱项目因在投标过程中使用有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，在投标过程中提交的变更资料手续不完善，被霍邱县发改委定性为弄虚作假。霍邱县发改委于2024年12月19日通过地方公路局发函，要求霍邱项目全面停工，2025年5月9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，进行了双公示。

鉴于此次事件造成公司无法挽回的局面，影响恶劣，必须给予相关责任人严肃处理。依据安徽昌达字（2022）第41号文第五条第一款规定，处理决定如下：

1、给予 2024 年安徽大区负责人丁军召罚款人民币 50000 元处罚。

2、如后期再发生类似情况，对直接责任人予以降职或撤职，公司也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2026年03月24日

